



中国的男人和女人

易中天 著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的男人和女人/易中天著. - 北京:中国文联出版公司.,
1997.12

ISBN 7-5059-2844-9

I . 中… II . 易… III . ①婚姻-研究-中国②家庭-研究-中国
IV . D669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97) 第 24454 号

书名	中国的男人和女人
作者	易中天
出版者	中国文联出版公司
发行地	农展馆南里 10 号(100026)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编辑	洪 烛
责任印制	胡元义
印 刷	清华大学印刷厂
开 本	850×1168 1/32
字 数	270 千字
印 张	11.75
插 页	2 页
版 次	1998 年 1 月 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印 数	1-20000 册
书 号	ISBN 7-5059-2844-9/I·2127
定 价	22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

目 录

第一章 男人

一	奶油小生	(1)
二	江湖好汉	(10)
三	忠臣孝子	(19)
四	大老粗与小白脸	(28)
五	寻找男子汉	(37)

第二章 女人

一	贤妻良母	(45)
二	弱女子与女强人	(54)
三	淫毒妇与贞烈女	(62)
四	嗲妹妹与假小子	(70)
五	二十世纪新女性	(78)

第三章 性

一	神圣祭坛	(87)
二	从禁忌到贞节	(97)
三	从图腾到祖宗	(103)
四	等级与配额	(110)
五	设男女之大防	(116)

第四章 夫妻

一	形式与内容	(127)
二	所谓“明媒正娶”	(135)
三	无爱之婚	(145)
四	无性之恋	(155)
五	恋丈夫与怕老婆	(162)

第五章 妒妾

一	妻与妾	(173)
二	妾之地位	(180)
三	“妻不如妾”	(187)
四	妒妇与宠姬	(196)
五	“妾不如婢”	(203)

第六章 媚妓

一	起源与类别	(211)
二	青楼的功能	(219)
三	“婢不如妓”	(227)

四	风雅与才情	(233)
五	铜臭与血腥	(240)

第七章 情人

一	“妓不如窃”	(247)
二	怀春与钟情	(254)
三	私奔与私通	(262)
四	偷情种种	(271)
五	捉奸心理	(279)

第八章 闲话

一	荤话与风话	(287)
二	微妙关系两种	(294)
三	孤男寡女	(301)
四	离婚与再婚	(309)
五	“窃不如说”	(317)

第九章 看法

一	男人和女人	(327)
二	性与爱	(336)
三	爱情与婚姻	(343)
四	婚姻与家庭	(350)
五	新中国人	(359)

后 记	(369)
-----------	-------

第一章 男人

一 奶油小生

中国有男人，也有女人。

但可惜，在某些时候，某些方面，中国的男人，似乎有点不大像男人；中国的女人，也有点不大像女人。

这话不大中听，也许会被视为疯话。但可惜，这又似乎是事实。

如果中国的男人都很像男人，为什么会有“寻找男子汉”的呼声？中国的女人如果都很像女人，为什么会有“中国的女人都到哪里去了”这种说法？

当然，也仅仅只是“有点”，只是“不大像”，只是“某些时候”和“某些方面”而已，倒还不至于阴阳倒错，“不男不女”，弄到“不是”的程度，更非“全都如此”、“历来如此”。

但这实在已经够窝囊的了。因为中国的文化传统，是历来重视两性关系，强调“男女有别”的。也就

是说，就中国传统文化的本意而言，原本是希望男人很像男人，女人很像女人的。但强调来强调去，却南辕北辙，始料不及，事与愿违，弄出诸如“男的哭鼻子，女的骂大街”之类的倒错现象，或“女无魅力，男易阳痿”的尴尬事体来，岂不是讽刺，岂不是笑话？

如果仅仅只是笑话，倒也罢了。更糟糕的是，作为国民基本素质的直接体现，它已经影响到国家的富强和民族的昌盛。因为富强的国家只能由文明的国民来建设，昌盛的民族也只能由健康的人民来构成。男人倘若不像男人，则国将不国；女人倘若不像女人，则族何以存？我们民族，这一百多年来，真可谓灾难深重。灾难的原因，当然人所共知：百年血战，罪在西方列强；十年动乱，罪在林彪江青。但是，不少人在面对列强时的如同犬羊，面对同胞时的如同虎狼，是不是多多少少也和前面说的“男人不大像男人，女人不大像女人”有点关系呢？

看来，我们实在很难回避这个问题。不但不能回避，而且要及早研究，尽快解决。

显然，这就需要做一系列的工作。比方说，要知道我们的男人和女人是怎么样的，就必须弄清我们的男女关系是怎么样的；而要弄清我们的男女关系是怎么样的，又必须研究我们的文化是怎么样的。因为人是文化的存在物。人之不同于动物，就在于人只能生活在一定的文化之中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有什么样的文化，就有什么样的人，也就有什么样的男人和女人。

不过，在我们解开这个文化之谜以前，还是应该先来看看，所谓中国人的“阴差阳错”，到底是不是一个事实。

因为只有事实，才胜于雄辩。

我们先来看男人。

中国的男人,或者说,中国传统社会的男人,再或者说,在中国古代戏曲、小说中,被描写、被表现、被推崇、被欣赏、被当做“正面形象”予以刻画的男人,大体上无非三类。

第一类,我们不妨称之为“无用的男人”。

这一类艺术形象,是所谓“白面书生”或“奶油小生”。比方说,《白蛇传》中的许仙,《天仙配》中的董永,《西厢记》中的张生,《梁祝》中的梁山伯等。他们的共同特点,是细皮嫩肉,奶声奶气,多愁善感,弱不禁风,肩不能挑,手不能提,毫无主见,极易哄骗,可以说是相当的“女性化”。在戏曲舞台上,扮演这类角色的演员,都必须尖着嗓子细声细气地用假声说唱,听起来与旦角没有什么两样,可见连语音也女性化了。他们的扮相,更是女性化,一律地唇红齿白,眼如秋水,眉如青黛,和旦角的妆扮没有太多的区别。有的时候,比如传统的越剧,或当代台湾的电视连续剧《新白娘子传奇》,就干脆用女演员来扮演这类角色,大家看了也并不觉得有什么不自然或不对头,更不觉得其与角色本身有什么出入。究其所以,恐怕就在于那角色,原本就是“女性化的男人”。

“女性化的男人”让女演员来扮演,当然不会“不像”,反倒可以平添几分让人疼爱、怜爱、喜爱的“魅力”。

事实上,在中国,确有不少观众喜欢这类角色,尤其是中国南方的女人,也包括部分南方的男人。“白蛇传”之类的戏久演不衰,便是证明。这类戏曲节目,曾被我们某些“理论家”好心地界定为“爱情的颂歌”,但我们实在看不出其中的男主角,有什么“可爱”之处。他们之所能“颠倒众生”之处,无非娇好的面庞和柔弱的性格而已。不是齿如白玉,面若桃花,便是腰似杨柳,声如雏凤,地地道道的“女里女气”。这类形象,在西方或阿拉伯世界中,只怕就没有什么“市场”,然而中国人却爱看。不但女的看

了芳心暗许，便是男的看了，也见犹怜，或恨不如他。



元朝钱选所画的一幅
“女性化男子”的画

认真说来，这种爱好，实在不是什么好事。女人喜欢“女性化的男人”，固然不是什么好事，因为这只能证明她们已多少有

点不像女人。男人喜欢“女性化的男人”，恐怕也不是什么好事，因为这同样只能证明他们已多少有点不像男人，甚至很可能还多少有一点“同性恋”的嫌疑。因为这类身材纤小、皮白肉嫩、没有胡子的男性形象，是多多少少有些像“娈童”的。而自古有“龙阳之好”的男人，其性爱对象也往往多半是这类“小白脸”。不过这些问题，我们以后再说，现在无妨先分析一下这类男人。或者说，分析一下这类角色，是怎样的和为什么“不像男人”。

这类人物的第一个共同特点，是“胆小怕事”。《天仙配》中的董永，就是一个非常胆小怕事的人。他在去财主家“打工”的路上，碰见了七仙女，首先想到的是“老父亲生前在世曾对我说，男女交谈是非多”。为了避免“是非”，他采取了“绕道走”的办法：“大路不走我走小路。”实在绕不过去，才只好硬着头皮上前交涉：“大姐，你为何耽误我穷人的工夫？”谁知七仙女一句话，便把他顶得哑口无言：“大路朝天，各走各边，难道你走得，我站也站不得么？”上帝保佑！幸亏这位董郎遇到的是仙女。倘若拦路的是强盗，他又该若之何呢？

这样胆小怕事的人，当然也就谈不上主动追求爱情和幸福。事实上，他与七仙女的结合，完全是对方的“一厢情愿”，甚至带有强迫性质。他自己则一推再推，一躲再躲，直到最后“神迹”出现，老槐树“开口说话”，作媒作证，才接受了这桩“做梦都想不到”的婚姻。这说明他只相信“天意”，对于自己的能力，则完全没有信心。所以，当后来七仙女为了少受一些奴役（将长工期限由三年缩短到百日），而与财主打赌织锦时，他不但一点忙帮不上，反倒在磨坊里一个劲地埋怨“娘子多事”。埋怨“娘子多事”，正好证明他自己“胆小怕事”。

胆小怕事，可以说是此类人物的“通病”。在中国戏曲舞台

上，我们实在不少见这样的场面：一事当前，女方要挺身而出去作斗争，那丈夫却躲在她身后，或拦在她面前，浑身乱颤，双手直摇，口中连连叫到：“使不得，使不得，娘子，使不得的呀！”要不然就是双眼圆睁，牙关紧咬，脸色惨白，大叫一声，昏死过去，直挺挺地倒在地上。《白蛇传》中的许仙，就这样吓死过一回，害得白娘子只好带着身孕，去盗仙草。

《盗仙草》是《白蛇传》中很好看的一折戏，常可作为折子戏单独演出，但可惜人们往往忘了，这台“好戏”却是以一个男人的胆小和无能为背景的。

不过，话又说回来，胆小怕事的，也不只是这几位，应该说差不多也是咱们中国人的“通病”。因为咱们中国人，从小受的，就是谨小慎微、小心防范，不要多管闲事、招惹是非的教育。什么“吃饭防噎，走路防跌”啦，什么“瓜田李下，注意避嫌”啦，等等。连吃饭走路这样的小事，尚且不敢放手去做，更遑论其他？

这类人物的第二个共同特点，是“少有见识”。中国有句老话，叫“头发长，见识短”。其实中国的男人，也未必比女人有见识。在历史上、现实中，或者在文艺作品里，我们常不难看到这样的“大老爷儿们”：他们平日里颐指气使、威风八面，一副安邦治国、出将入相的样子，一旦真格地有了什么事情，对不起，不是要老婆拿主意，便是向丫环讨办法，一点见识也没有了。甚至如唐高宗（李治）这样的皇帝，干脆把朝政也交给老婆（武则天）去处理。“万岁爷”尚且如此，我们又怎么好去苛求小民？

至于现在要说的这类角色，当然也都不会有啥了不起的见识。在这类人物中，《西厢记》中的张生张君瑞，要算是最有胆识的一个了。他有胆，敢于追求自己的意中人，追求自己的爱情与幸福，更敢于为此追求，在危难之际，挺身而出，解普救寺之

围，退孙飞虎之兵。他也有谋，能够想出种种办法，来接近莺莺；而解救崔家厄难，也全靠他的缓兵之计。应该说，在这类“奶油小生”中，他算是颇有些侠肝义胆又能运筹帷幄的一个，比起董永、许仙来，是能干多了。

然而，即便这位风流才子，救难英雄，在红娘面前，也只是一个“傻角”。他在普救寺，不过无意中见了莺莺一面，便“魂灵儿飞在半天”，只听见崔莺莺娇语一声，便大叫“我死也”，“小生便不往京师去应举也罢”。及至第二次见了红娘，便忙不迭地自报家门：“小生姓张，名珙，字君瑞，本贯西洛人也，年方二十三岁，正月十七日子时建生，并不曾娶妻”云云，简直是傻得可以，当然也就被红娘抢白了一通，弄得灰头灰脸，好没有意思。事后，红娘向小姐学说此事时，也还要评论说：“姐姐，我不知他想什么哩，世上有这等傻角！”

如果说张生这时的“傻”，尚且傻的可爱，那么，当老夫人悔婚之后，他的一筹莫展，便只能让人着急。他没有半点办法来对付老夫人，只好跪在红娘面前，一面承认自己“智竭思穷”，一面哀求道：“小娘子怎生可怜见小生，将此意申与小姐，知小生之心，就小娘子前解下腰带，寻个自尽。”这就颇没有见识了。难怪红娘要教训他：“街上好贱柴，烧你个傻角。”

事实上，使崔张爱情悲剧“起死回生”的，正是这位有胆有识、敢做敢为的红娘。如果不是红娘一再设计，促成了他们事实上的婚姻，把“生米”煮成了“熟饭”，又用一套表面上为老夫人面子着想，实际上为崔张爱情抗争的说词说服了老夫人（这番说词的水平堪与苏秦、张仪之流比美，所以《拷红》一折，也是《西厢记》最精采的片段之一），则崔张二人的爱情，恐怕就不是“好事多磨”，而只能是“呜呼哀哉”，难怪张生对红娘要一跪再跪，一拜再拜，一谢再谢，并声称“当筑坛拜将”了。

这类人物的第三个共同特点，是“软弱无力”。前已说过，他们都是些白面书生或奶油小生，细皮嫩肉，奶声奶气，肩不能挑，手不能提，打起架来决不会是任何人的对手。所以一遇到什么事，他们的本事，无非一是跪，二是哭，三是一病不起，最后只能靠动了恻隐之心的女人或侠客前来搭救。即使最有胆识的张君瑞，倘若不是有一个“官封征西大元帅，统领十万大军”的“铁哥们”杜确一再保驾，那前程也实在是岌岌可危。

也许，正因为他们是如此地软弱无力，所以，他们往往要在女人的羽翼之下寻求保护。董永要靠七仙女呵护，许仙要靠白娘子救命，张生要靠红娘帮忙，梁山伯运气不好，没有女人来救他（祝英台自己也无此能力），结果便送了性命。然而女人的能力又何其有限，女人的地位又何等卑下，没法子，只好先把她们设定为“九天玄女”或“千年大仙”，才好让她们来“救苦救难”。我曾常常奇怪，又美丽又贤淑又法力无边的玉女和蛇仙，为什么要嫁给又笨拙又窝囊一点魅力也没有的董永和许仙呢？现在明白了：原来是女人保护救助男人的“神圣使命”所使然。难怪在印度原本是男身的观音菩萨，到了中国，为救苦救难计，也只好一变而为女身。

力量，原本应该是男性的特征。一个真正的男子汉，应该是刚强坚毅，孔武有力的。也就是说，要有“阳刚之气”。当然，这里说的“力”，并不只是指体力，同时也指智力。或者说，主要是指意志力，包括中国古代常说的念力、定力等。但那些动不动就跪、就哭的角色，肯定无此力量。一个男人没有力量，照说也就应该没有魅力，然而却偏能获取芳心，这真是咄咄怪事！《西厢记》中的张君瑞，甚至以为自己“多愁多病身”，恰是可以匹配崔莺莺“倾国倾城貌”的资本，更让人觉得匪夷所思。依照这个逻

辑，则咱们中国人的爱情，就不是“美女爱英雄”，反倒是“美女爱病人”了，岂非病态心理？这里面自然有它文化上的深刻原因，我们姑且按下，留待以后再说。

这类人物的第四个共同特点，是“怕负责任”或“不负责任”。这就比胆小怕事还要糟糕。胆小怕事不过“害己”（明明属于自己的幸福却不敢去追求），不负责任却会“坑人”（自己造下的罪孽却要别人去承担）。可惜，缺乏责任感的男人，在中国古代爱情故事中，还真不少见。

前面已经说过，我们这类故事中的男主角，有不少是“胆小怕事”的。胆小怕事的人，当然也怕负责任。或者更准确一点说，他们的胆小怕事，原本就因为怕负责任。正因为怕负责任，这才不敢去“惹是生非”，毋宁说也还算是一种有责任心的表现。

所以，董永对七仙女与财主的“赌”不负责任，也还“情有可原”，因为那原本就是“娘子多事”。不过，严格说来，一个真正的男子汉，是应该连“娘子多事”的责任也承担起来的。因为夫妻俱为一体，祸福荣辱，原本休戚相关，应该同仇敌忾，共赴家难。何况一个男人之于家庭，又原该多负一点责任？所以，看在董永原本“胆小怕事”的份上，我们可以不谴责他，但他的“不像男人”，却也是事实。

然而另一些人的不负责任，就完全“理无可恕”。对于他们来说，问题已不是“像不像男人”，而是“还是不是人”了。比如元稹《会真记》（又名《莺莺传》）中的张生即是。此人是一个不折不扣的伪君子，表面上“道貌岸然”，其实一肚子坏水。因为表面上道貌岸然，所以熬到二十二岁，还“未尝近女色”。从这一点上讲，他的忍性、定力，倒还算可以。然而一见崔莺莺，却神魂颠倒，不能自持（可见“不好色”云云全是假话），终于千方百计，费

尽心机，把莺莺弄到手。不过张生的可恶之处，尚不在此，而在于他对于崔莺莺的以身相许，采取了一种“始乱之，终弃之”的完全不负责任的态度。更可恶的是，他对自己背信弃义、损人利己的行为，还颇为得意，称之为“忍情”，并头头是道地说什么“大凡天之所命尤物也，不妖其身，必妖于人”，把一应罪责，都推到受害者身上，这就不但没有半点男子汉气概，简直是没有一点人味了。也许实在因其“太不像话”，所以这个形象，到了董解元的《西厢记诸宫调》和王实甫的《西厢记》杂剧里，便已判若两人，成了一一个虽不免有些脂粉气、但好歹在人格上还算男人的情种。

应该说，在男女关系这个问题上，是最能看出一个男人像不像男人的。它不仅表现于“性能力”（太监无此能力，便不算男人），更表现于“责任感”。性关系是两个人的事，应该由两个人共同负责。但由于女人原本力量较弱，而男人在性行为中又往往是主动进攻求爱者，所以男人还应多负一点责任。如果男的竟将责任都推到女方头上，或在出事之后要受惩处时，拿女的去做替罪羊、牺牲品，那么，哪怕他别的什么功夫再好，也应说他“不算男人”。

二 江湖好汉

如果说前面那些胆小怕事、少有见识、软弱无力又怕负责任的形象是“无用的男人”，那么，中国古代戏曲、小说中的第二类形象，便不妨称之为“无性的男人”或“无情的男人”。

这些与前类形象处于另一极端的人物，是所谓“红脸汉子”或“江湖豪杰”。他们大多高大魁伟，身强力壮，浓眉大眼，美髯长须，在体格上充分显示出男性的性特征。他们虎胆雄姿，远见

卓识，力大无穷，敢负责任，在人格上也不愧为七尺男儿。总之，他们脸是黑的，血是热的，骨头是硬的，意志是刚强的；敢冲，敢打，敢做，敢为，能建功，能立业，能驰骋沙场，能闯荡江湖，端的称得上是男子汉、大丈夫、真豪杰、真英雄，在世界任何民族中，都属于女性渴望崇拜、芳心暗许的对象。

然而，中国的这些英雄，却似乎不喜欢女人。

不知为什么，中国古代的传奇故事，好像有严格的分工和界限：说爱情的专说爱情，说英雄的专说英雄。爱情传奇中少有英雄行为，英雄传奇中又难免爱情色彩。在爱情传奇中，要么是死去活来地爱，要么是始乱终弃的赖，要么是生离死别的哭，要么是棒打鸳鸯的坏，都与英雄无关。在英雄传奇中，有的只是刀光剑影，血迹人头，月黑杀人夜，风高放火天，全无半点浪漫温馨。所以，《红楼梦》通篇说爱情，却一个英雄也不见；《水浒传》遍地是英雄，又半点爱情也难寻。

这实在是很奇怪的事，与西方传奇的有英雄必有美人，有美人必有英雄，英雄救美人，美人爱英雄的套路也大相径庭。当然，我们并无意混淆爱情传奇和英雄传奇，而爱情传奇中无英雄，也并没有什么不妥。但是，英雄传奇中没有爱情，却多少让人觉得有点不大对头。因为“自古美女爱英雄”，咱们中国的英雄，总不成没人爱吧？事实上，李师师就对燕青有意，潘金莲也倾心于武松，可惜都只是“剃头的挑子一头热”。这不能归结为潘金莲爱武松、李师师爱燕青这类男女关系的“不正当”，因为即使“正当”的男女关系，在英雄传奇中也是不见描写的。比如周瑜与小乔，一个是青年统帅，一个是江东名媛，他们的结合，应该是最令人羡慕的事。仅仅只是苏东坡的一句词“遥想公瑾当年，小乔初嫁了”，就不知可以激发后人多少联想和神往，然而却并无故事流传。“大江东去，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”，但他们的风流

只在战场，却不在情场。

因为不知什么时候起，中国有了一条不成文的规定：一个真正的英雄好汉，应该而且必须“不好色”。

这条规矩，在江湖上似乎特别严。

宋江就曾说过：“但只好汉犯了‘溜骨髓’三个字的，好生惹人耻笑。”所谓“溜骨髓”，也就是“好色”。在江湖中人看来，一个英雄好汉，可以不守王法，杀人越货，占山为王；也可以转变立场，招安投降，另攀高枝；但有两条规矩却不可逾越，一是不可出卖朋友，二是不能贪好女色。

不能出卖朋友好理解，不能贪好女色却有些令人费解。因为在这里，所谓“贪”、“好”、“近”、“女色”等等，全是模糊概念。它们既包括“不正当”的男女关系（通奸、强奸），也包括“正当”的男女关系（婚姻、爱情）。也就是说，一个人，如果奸人妻女，固然不是英雄（而且是混蛋），即便只是与情人幽会，和老婆亲热，也算不得好汉。可见江湖上禁止的，并不只是通奸和强奸，而是一切男女关系。既然一切男女关系都在禁止（或不提倡）之列，自然也就谈不上什么爱情，而那些心中暗暗爱着英雄们的美女，也就只好被“晾”在一边，没有她们的“用武”之地。

与此同时，“不近女色”的英雄好汉们，也就成了“无性的男人”。他们或者终身不娶，也似乎不曾有过婚外的性行为；或者娶了妻室也不当回事，好像根本没有性要求。比如宋江，初娶阎婆惜时，倒也曾“夜夜一处歇卧”（这后来成了他人生的一个“污点”），但后来便“渐渐来的慢了”。其原因，就在于“宋江是个好汉，只爱学使枪棒，于女色上不十分要紧”。结果让张文远钻了空子，与阎婆惜勾搭成奸。卢俊义也一样，虽有妻室，但平日里也“只顾打熬气力，不亲女色”，结果也让李固钻了空子，和他老